

## 第四章 林业管理

### 第一节 机构与职能

#### 一、机 构

新龙县林业局成立于1981年11月，1995—1996年，相继在全县18个乡（镇）和2个区设立了20个林业站。股级行政编制10名，机关工勤人员3名，推广站事业编制26名，服务中心事业编制25名，乡（镇）林业站事业编制52名。

2006年有从业人员430人，其中公务员9人、行政工勤3人、事业干部9人、事业工人26人、企业工人66人、计划内苗圃（2个）临时工35人、乡半脱产护林员44人、重点林区护林员18人、村护林员200人、瞭望员4人、护林哨卡员8人、电台值班人员2人。

#### 二、职 能

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林业方针、政策、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有关的决议、指示，结合新龙县实际，制定相应的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，起草地方林业法规、规章草案，完善林业政策和管理制度；制订全县林业发展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，负责林业信息的收集整理、指导、协调林业生产建设的总体布局，指导林业经济体制改革、林业现代化企业制度建设、林产品市场体系建设；组织指导全县植树造林、国土绿化和林业生态工程、防沙治沙、经济林木、造林绿化工程项目的建设，对全县苗圃、自然保护区、林业工作站、林材检查站等实行宏观管理或转报林业基本建设、多种经营、技术改造、转产项目并指导实施，组织协调外援、外资造林项目和环境建设、水土保持等方面造林绿化项目的实施，指导监督森林采伐迹地更新；主管全县森林资源；负责森林资源保护管理的基础设施建设；监督执行限额采伐制度；监督木材凭证采伐运输、销售等林政管理工作；负责林木、林地权属管理；负责征用、占用林地的初审；监督林地的开发利用；主管全县陆生野生动、植物资源的保护管理，负责国有森林资源管理；负责规划和指导山区林业综合开发，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水土保持、能源发展、农业综合开发、扶贫等组织指导工作；归口管理林业执法体系和林业执法工作；会同有关部门负责指导林业公安队伍建设；指导、协调、监督查处破坏森林资源和野生动物、植物资源的重大案件；指导、检查、监督、协调全县森林防火、森林病虫害防治、森林植物检疫工作，保护森林资源、维护林区治安；制订林业科研发展规划，林业科研成果的推广应用，指导全县林业教育和专业人才培训；负责林业行业劳动工资工作及科技人员的宏观管理；管理局机关公务员及直属企事业单位领导干部；指导协调全县林业宣传动员、林业行业精神文明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；指导、监督林业系统财务工作；建立林业基金制度，负责林业资金的征收、管理、使用、审计；负责林业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与交流；指导林业招商引资、对外劳务开发、劳务输出、林产品进出口业务；承担县绿化委员会和县护林防火指挥部的日常工作；负责组织实施全县天保暨退耕还林工程任务。

## 第二节 森林资源

### 一、概 况

新龙县总面积 924570 公顷。其中：林业用地面积 502309.0 公顷，占总面积的 54.33%；非林业用地 422261.0 公顷，占 45.67%。在林业用地中：有林地面积 199360.2 公顷，占林业用地面积的 39.69%；疏林地 1463.8 公顷，占 0.29%；灌木林地 275240.2 公顷，占 54.80%；未成林造林地 5396.5 公顷，占 1.07%；无林地 20809.3 公顷，占 4.15%；苗圃地 39 公顷。

经计算，新龙县有林地覆盖率为 21.56%，含灌木林地的森林覆盖率为 51.33%。

### 二、各类林种面积、蓄积

2006 年，全县有林地总面积 199306.3 公顷，总蓄积 46193353 立方米。其中：用材林面积 3402.6 公顷，蓄积 997908 立方米；防护林面积 193250.0 公顷，蓄积 44716405 立方米；薪炭林面积 2653.7 公顷，蓄积 479280 立方米。

### 三、公益林

#### （一）林种结构

与上期调查相比，有林地面积增加 64911.6 公顷，疏林地面积减少 3521.9 公顷，灌木林地面积增加 82943.6 公顷，未成林造林地面积增加 3150.2 公顷。

#### （二）权属结构

1981 年，新龙县落实林业“两制”政策，根据中共中央、国务院《关于保护森林发展林业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》，按人均划定 3 亩～5 亩集体林的规定，由县委、县政府成立了“两制”工作领导组，4 个区 24 个公社也相继成立了“两制”领导小组，组织 7 个工作队，共有 70 余人参加这项工作。至年底，全县 24 个公社中，除 3 个公社外，21 个公社的山权林权已基本落实，21 个公社 25922 人，共划集体用材林 1011.14 公顷；宜林荒山荒坡 120 公顷；薪炭林 2460 公顷，人均 0.373 公顷，并于 1982 年由县人民政府发放“山林使用证”。1990 年，新龙县遵照州委《关于加速完成我州国有林确权颁证工作的意见》，从 1990—1996 年由县林业局、新龙林业局、道孚林业局三家对县内国有林、集体林进行实地勘验，确定界限，并对国有林进行确权颁证。此次共核实确定出不同权属的林场 108 块，申请颁证 107 块，林地面积 204486 公顷，森林蓄积量 19089798 立方米。其中：新龙林业局国有林地 76 块，申请颁证 76 块，林地面积 95882 公顷，森林蓄积量 11803039 立方米；道孚林业局国有林地 10 块，申请颁证 9 块，林地面积 85801 公顷，森林蓄积量 3826088 立方米；新龙县林业局地方国有林地 22 块，申请颁证 22 块，林地面积 22803 公顷，森林蓄积量 3460571 立方米。

#### （三）树种结构

新龙县乔木树种主要有冷杉、云杉、高山栎、高山柏、桦木、杨树、高山松。其中：以冷杉为优势，面积 88023.7 公顷、蓄积 27098632 立方米，分别占林分面积、蓄积的 44.017% 和 58.66%；其次是云杉，面积 72990.9 公顷，蓄积 16681324 立方米，分别占 36.62% 和 36.11%。